

汉语方言重叠式语义模式的研究

张 敏

提要 本文旨在归纳汉语方言(包括普通话)里各类重叠形式所表达的意义的类型,并从类型学和认知语义学的角度提供一个既能解释其共同点又能涵盖其个性差异的统一的语义模式。本文将重叠式看作一种图样像似符,其形式元素的构型与概念元素的构型呈现一种明显的同构关系。重叠的形式特征可概括为“类同语言形式在言语轴上的毗邻复现”,其概念特征可描述为“类同形式在一定认知域内的毗邻复现”,二者的对应形成像似的同构关系,这一认知图式可称为“重叠的高层像似模式”。汉语方言里体词(主要是量词)和谓词(形容词、动词)重叠式的各种基本意义类型,如周遍、逐指、增量、减量、相似、延续、反复等,都可以从上述“类同物复现”的高层模式推导出来。

关键词 汉语方言; 重叠; 类型学; 认知语义学; 语义模式; 像似性

本文是作者近年来从事的汉语方言重叠式综合比较研究的一部分,这项研究关注的焦点是汉语方言里各种重叠形式所负载的意义的类型,目的是要为重叠这种语法手段的实质提供解释,并寻找其形式—意义匹配的理由。

重叠是汉语里的一种分布广泛、使用频繁的重要语法手段,它能够出现在大部分的实词语类中,如名词、量词、数量结构、形容词、状态词、动词等。^①对这一现象,汉语语法学界给予了高度的重视,近几十年来讨论普通话及方言里各类重叠形式的论文不下百篇。这些论文在重叠形式的构造方式、形成限制、句法功能及语法意义等课题上进行了相当深入细致的挖掘,使重叠成为汉语语法里研究得最为透彻的课题之一(参见王还 1963,李人鉴 1964,范方莲 1964,汤廷池 1978,刘月华 1982,郑良伟 1988 等)。不过,以往的研究多半把注意力集中在个别语言(如普通话或某个方言)的个别词类里的重叠形式的考察上,长期以来很少有人将不同语言(方言)里的重叠现象联系起来研究,^②或试图以一种统一的方式去解释各种词类中的重叠形式。以下两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还有待回答:一、各类重叠形式是否具有某种共同的语义基础?二、若有,它的来源是什么?这两个问题直到近几年才被明确提出。第一个问题的答案其实早已隐含在前人的论述中,如朱德熙(1956)即提出形容词重叠式“包含量的观念”,而量词重叠表示事物的量(周遍性和多量)、动词重叠表示动作的量(时量和动量)自 50 年代以来已成为汉语语法学界的共识。郑良伟(1988)提出在讨论动量、程度、定数时应将动词、形容词、量词的重叠情况考虑在内,石毓智(1994)进一步尝试用“定量化”去概括所有重叠式的语法意义。第二个问题迄今为止只有戴浩一(Tai 1993)、Zhou(1993)、

张敏(1997, 1999)有所涉及。戴浩一首先提出汉语重叠式中特定的形式和特定的意义的对应并不是任意的,而是由语言的像似性质^③(iconicity)所促动的,是重叠动因(reduplication motivation)在汉语里的反映。Zhou(1993)则在Tai(1993)的基础上借助时间概念解释了动词重叠式体现的像似性。

本文打算在张(1997, 1999)的研究基础上,试图进一步为上述两个问题提供更为明确具体的解答。我们认为,要完满地解答上述问题,必须将对汉语里相关现象的考察置于一个更大的视界之中,即语言类型学和普遍特征的视界,同时必须借助非客观主义哲学背景之下的认知语法的观念。^④本文将运用跨语言的证据证明汉语方言里重叠式的形式-意义匹配确是语言像似性的反映,并提出一种能够将汉语普通话、汉语方言以至其他语言里重叠式体现的语法意义作出统一解释的认知语义框架。

一 重叠形式的像似性质

为了解重叠式的实质属性,张(1997)将汉语与汉语之外的各种语言从类型学的角度作了粗略的比较,这些语言包括汉藏语系诸语言,与汉语无系属关系的邻近语言如阿尔泰语系、南亚语系诸语言及日语,远离中国的达罗毗荼语系(Dravidian)、南岛语系、乌拉尔语系(Uralic)、闪含语系(Hamito-Semitic)、霍坎语系(Hokan)、尼日尔-科尔多凡语系(Niger-Kordofanian)、尼罗-撒哈拉语系(Nilo-Saharan)、美洲印第安语,主要的印欧系语言(如印度-雅利安语族各语言、拉丁语、希腊语、古英语、意大利语)等。比较的结果显示,汉语重叠式的构形模式几乎每一种都曾在某个或某些其他语言中出现,所表达的核心意义也无一不为某个或某些语言的重叠式所表达;而其他语言里还含有大量汉语所无的重叠方式和语义类型。也就是说,汉语的重叠式无论形式还是意义整体上都未超出从其他语言观察所得的类型学框架。

重叠式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征:它们不仅在汉语各方言中,而且在不同语言中所表达的意义都是惊人地相似。在汉语内部,普通话的所有重叠形式(如量词的AA式、动词的AA式、ABAB式、形容词的AABB式等)都出现在方言里,且为多数方言所共有。其语法意义(如一般所说的表周遍、逐指、程度增加、程度减弱、动作反复、尝试、少量、短时等)亦代表了方言中重叠形式的核心意义。换言之,整体地看,就重叠式的形式-意义匹配而言,方言完整地涵盖了普通话。而且相当多南方方言里的重叠现象无论形式还是意义都远比普通话复杂。^⑤不过,即使是在方言所有而普通话所无的重叠式里,其形式-意义匹配亦形成某些非常有规律的类型模式(详见张1997:38)。在汉藏语系语言里,能够重叠的词类除了动词、形容词、量词、名词之外,在有些语言里还包括代词和数词。其中分布最广的是形容词的重叠式,表达的意义一般是程度的加深,也有表减弱的。量词重叠多含遍指义(如壮语),也有表复数(如哈尼语)和不定量的(如景颇语),数量词的重叠则多表“逐一”“依次”的意思。名词重叠可表复数(如泰语)、遍指(如彝语)、种类繁多(如壮语)、强调(如景颇语)等意义。疑问代词的重叠在不少藏缅语族语言里可表复数,人称和指示代词的重叠则表强调。动词重叠在汉藏语里的分布范围比其他词类要小,其格式和意义类型都比较繁复,但最常见的意义是表动作的持续不断、反复出现、交替出现、节奏快、动量大或动量小、频度高、惯常出现等。这些语言里的重叠式与汉语重叠式在语义上的相似性非常明显。在汉藏语系之外的其他语言里,情况也一样。在美洲印第安语言、非洲、大洋洲等地语言里,重叠表达的意

义通常包括遍指、复数、重复、惯常行为、形状的增大、强度的增加、连续性等。各种语言的重叠式经常负载的最为显著的意义是“量的增加 (increased quantity)”。这个意义可分为两个基本的次类：(1) 所指的量，(2) 强调的量。第一类中的所指既可为事件的参与者，亦可为事件本身。就前者而言，名词重叠多表示复数、遍指、事物的纷杂、不定指等。就后者而言，动词重叠多表示事件的持续或复现。第二类指的是动作的强度及性状的程度的增加，这正是不少语言里动词和形容词重叠所表达的主要意义。

在如此众多的语言中，相似的形式（即重叠）多表达相似的意义（如持续、反复、周遍等），这种特定的形式-意义匹配的复现该如何解释？张（1997）指出，由于这些语言中有不少都是既无亲缘关系又无地缘关系，因此，从同源、借用、扩散、联盟的角度去解释并不合适。这个现象告诉我们，不同语言中的重叠形式和它负载的意义之间的联系并不是完全任意的，而是有某种理据的。其中的理据可从近年来认知语言学对语言“像似性”的研究中求出。

像似性 (iconicity) 指的是语言符号及其结构和它们所代表概念内容/外在现实及其结构之间存在着某种相似性。当某一语言表达式在形式、长度、复杂性以及构成元素之间的相互关系上平行于这一表达式所编码的概念、经验或交际策略时，我们就说这一语言表达式具有像似的性质 (Haiman 1985)。像似符分为“影像式像似符 (imagicicon)”和“图样式像似符 (diagrammaticicon)”两类，前者是一个在某些特性上与其所指称的事物相象的单个符号（如照片），后者则是一种代表复杂事物或复杂概念的符号（如地图）。一个图样，其能指和所指各包含一些成分，能指的各个成分单独地看并不一定和相应的所指成分具有任何相似关系，但能指成分之间的关系却和所指成分之间的关系是相似的。换言之，图样式符号的本质特征在于关系和关系的相似，而非实质和实质的相似。显然，体现在人类语言结构中的像似性主要应是图样式的：语言里的词本身是具有任意性质的标记符 (symbol)，但将它们组织起来的结构方式（语法）却可以具有图样式的像似性质。

图样式像似性又可分为“同构 (isomorphism)”和“动因 (motivation)”两种独立的类型。前者是两个系统中点与点之间的对应有关，后者和两个系统中点与点之间的关系的对应有关。后者是像似性在语法构造中最主要的体现方式，它指的是语言结构的构成成分之间的关系以图样式的像似方式反映了意义或概念结构的元素之间的关系。^⑥以上述观念去看重叠现象，可以看出，重叠意义的理据应来自重叠形式本身：形式元素的重复出现以图样的方式反映了意义元素的复现。因此，张（1997）的结论是：重叠正是人类语言中图样像似动因的一种反映。

基于上述观念，张敏（1999）进一步对汉语方言体词（主要是量词）重叠式的语义模式作了比较研究，并提出了一种可概括为“类同物复现”的高层认知图式解释体词重叠式在汉语方言以及其他许多语言里的语义类别。本文再进一步，将方言里谓词（即形容词和动词）的重叠式也引入考察的范围，试图证明，汉语里体词和谓词的重叠式的语义模式可从像似性的角度得到统一的解释。

二 多层像似模式：一个具有普遍意义的解释

首先我们必须确立这样一个简单的观念，即语言里的像似符不可能，也不必要是高度像似的。其实任何像似符号都不可能和其所指完全相像，故都是不完全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皮尔士认为像似符在本质上都是“次像似符 (hypoicon)”。而语言中像似符的像似程度至少

受到以下三方面因素的制约：(1) 语言符号任意性的制约。绝对的任意性和相对的像似性之间存在着深刻的矛盾，这使得任意的标记符可完全不含像似性，而任何语言像似符中都含有一定程度的任意性。(2) 语言表达的经济性的制约。Haiman (1985) 指出，高度像似的符号系统一定不会是有效的，经济原则的要求会不可避免地导致像似性的减损。(3) 语言媒介物的制约。物理世界及其在概念世界中的投射是多维向的，由于语言媒介（声音）具有线性特质，它所要负载的一切语义语用关系都不得不在一维的时间向度上展开，这正如要将立体物品压成一个平面，一定会导致像似性的扭曲 (Haiman1985)。基于上述观念，我们便不难理解为什么类似的重叠形式在不同语言中表达的意义尽管互有联系，却又可千差万别，甚至同一语言中的某些重叠形式竟可负载相反的意义。各语言中重叠意义的相似使我们相信重叠形式具有像似性，而其具体意义的同中之异又使我们相信其中的像似模式是有层次的。其意义相同的一面出现在较高的层次上，这种同可以由某些较基本的抽象认知模式（即认知心理学和认知语义学所说的“图式 schema”）所概括；高层的同一模式在不同语言中（甚至同一语言内）可由概念化取向等因素的不同具体化 (instantiated) 为歧异的意义，显现在较低的层次上。下面将说明这种多层模型既能较完整地解释汉语里的现象，又能涵盖其他众多语言体现的普遍现象。

图样式像似性的本质是形式元素和概念元素各自关系的相似性。我们首先对重叠构型的形式元素体现的关系加以考察，然后审视语言中重叠式意义元素之间的关系，若两种关系模式之间存在明显的对应，则重叠作为图样式像似符的假说便可得到经验事实的证明。若不考虑其具体构造（如不完全重叠、加缀重叠、变音重叠之类），重叠形式的构型是相当单纯的，可概括地表述为“同质形式在一定的时空构型 (spatial/temporal configuration) 内的复现”。以在空间上线性排列的二元符号并置构型 $[x_1x_2]$ 为例，它们可视为一类特殊的有序二元组 $\langle x_1, x_2 \rangle$ ，若其元素之间的关系不是给定的或由其能指的关系所决定，而是仅由其自身特性及其空间构型提示出来，则其间存在如下两种基本关系：(1) 由形式的“质”带来的同质关系，即 $x_1=x_2$ ；(2) 由形式的“体”的时空配置带来的邻接关系，即其元素之间没有间隔或至少没有较大的间隔。由这两种基本关系还可导出其他一些非基本的关系。例如，(3) 对称关系，它同时由质的等同及体的配置决定。两个相邻出现的元素并不一定是对称的，对称还要求元素的构型具有镜象的特征，如 abc 和 cba。而相同元素的叠现如 aa 构成的是最完全的镜象，故重叠体现一种高度的对称。(4) 数量关系， $[x_1x_2]$ 和 $[x_1]$ 的本质区别在于前者由于 x_2 的添加而将数量关系引入 $[x_1x_2]$ 构型。质的等同是数量关系的基础，正如叶斯泊森所说，“一块砖和一个城堡很难叫做两个” (Jespersen1924)；而邻接出现的构型使得数量关系得以最明确的彰显。必须指出的是，这里描述的形式关系模式都是可独立于语言之外而存在的，能得到独立的印证。

现在回头看意义的一面。近年来认知语言学和心理学的研究显示，语言的意义产生于人类体验外在世界并与之互动的认知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某些一再出现的成结构的经验模式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这种模式被称作“意象图式 (image schema)”。Lakoff (1987) 和 Johnson (1987) 等就举出了多种基本的意象图式，如连接图式、接触图式、整体-部分图式、中心-边缘图式等。这些图式是高度抽象的，可以转换、延展、重组、进行心理操作。而人类的概念结构便建立在这些图式的基础上，可以直接投射到语言形式的层面，形成像似的语言构造。在这种观念的指导下，我们发现语言中重叠式纷繁众多的具体意义多数都基于一个共同的关

系模式，即“同质概念元素在一定认知域里的复现”，它丝丝入扣地反映了上面提及的形式模式。这个模式来源于一些更为基本的意象图式及其变换形式。作为一种抽象的模式，它可以因认知域（cognitive domain）的不同及概念化过程中勾勒（profile）方式的不同而体现为某些更为具体的模式，如在时间轴上的再现模式、空间轴上的对称模式、邻接模式、抽象认知域里的类聚等同模式和数量模式等。下面我们引证语言里的实例加以说明。

先看一类比较特别的模式，即对称模式。对称关系广泛地存在于客观世界及概念世界里。根据 Lakoff（1987）的分析标准，可以断定这种关系在人类的认知结构里体现为一个基本的意象图式，即“对称图式”。其特征是：（1）身体经验：人体本身便是一个精巧的对称结构，故对称关系有着显著的身体基础；（2）结构成分：需有两个且只有两个元素，且这两个元素在一定的构型中是等价的；（3）基本逻辑： $xRy \rightarrow yRx$ ，即若 x 与 y 有某种关系 R ，则 y 与 x 也有同样的关系。根据这些特征可以判定，概念世界里的“相互（reciprocity）”关系正是一种对称关系。以“A和B两人各自打了对方”为例，这里涉及了相同动作“打”的复现，且其参与者施受角色的指派呈现一种镜象的特征，故也涉及了相同的参与者在两个动作中的复现。在很多语言里（如汉语、英语），这种关系可用“A打了B，B也打了A”这类复句形式表达，其中两个分句的表层形式呈一种整齐的镜象：以句间停顿为中轴，相同的动词和相同的名词对称出现。这种镜象特征在某些语言里可用动词的重叠表达。如大洋洲的 Amele 语里，动词重叠式 $gbo-?o-b gbo-?o-b$ 的意思是“（他和他）各自打了（对方）”（Roberts 1991）。台湾的阿眉斯语里的一种动词重叠式也表示相互意义，如动词“抢” $?afaf$ 的重叠式 $?a-?afa-?afaf-fa$ 表示“互相抢”（陈康 1992）。类似现象在汉藏系语言里也有，如纳西语 pu 为“赠送”， $pu pu$ 为“互赠”。也有的语言用体词的重叠表达，印度达罗毗荼语系的不少语言就是这样，如 Tamil, Telugu 语等（参见 Abbi 1992）。语言里的“反身（reflexivisation）”关系也是一种对称关系。这种关系在汉语及其他很多语言里采用镜象性的“ aVa ”的形式表达，如“自己骂自己”“我骂我自己”。这种关系涉及的不是动作的复现，而是参与者的类同物复现：及物性动作必须涉及至少两个参与者，而这两个参与者在反身动作中是相同的，它们以动作为中轴以镜象的方式重复出现。正好也有语言用体词重叠来表达这种关系，如 Amele 语的 $ija ija do-do? gb-uga$ （我-我-自己-打）意为“我打我自己”。在印度的达罗毗荼系语言及藏缅语里也有类似的重叠式（Abbi 1992）。重叠形式能表动作的相互性及反身性的事实说明，“类同物复现”这个形式关系模式确是以像似的方式对应于“类同物复现”的抽象概念模式。作为高层模式的后者在心智空间内具体化为较低层的对称意义模式。对称意义模式在不同语言中又体现为层次更低的互动动作模式及反身动作模式。这个例子充分说明了重叠中的像似机制在语言中的作用方式。此外，以下两个事实值得注意。第一，概念领域的对称图式要求对称关系须涉及且只能涉及两个元素，在我们所知的语言里，表相互及反身动作的重叠式都是二叠的，没有三叠式，即仅叠用两个形式元素。第二，互动动作既涉及动作的复现又涉及参与者的复现，而反身动作只涉及参与者的复现。在用重叠式表达这两种关系的语言里，表前一关系的既有动词重叠也有体词重叠，而表后一关系的只有体词重叠。这两个事实进一步说明重叠形式表达对称意义绝非偶然。

上述对称模式可视为与重叠形式对应的“类同物复现”的高层认知模式以一种相当特别的方式在（心智）空间维向上实现的结果。这一模式在空间维向上还可以有其他形式的具体显现方式。在更多语言中（包括汉语），它主要是投射在数量维向及时间维向上，形成相互

联系的数个较低层的模式。由于体词和形容词代表的概念本身与时间观念无涉，其重叠形式体现的意义模式多是上述高层模式在数量维向上的投射，间或也有涉及时空维向的；而动词重叠式的意义模式则多与时间维向相关，同时也常常与数量维向相关。下面分别详述。

若类同物复现模式涉及的主体是事物，则指相同的事物在一定的时空构型中的复现。在概念世界里它至少可以体现为以下三个低层模式。(1)相同事物在物理空间的邻接排列：例如，停车场停放的多部汽车、门口的两头石狮子之类；(2)相同事物在抽象的概念空间（参见 Langacker 1987）的类聚排列：相同的事物构成类，而类在概念领域里体现为一种空间性的“容器”（Lakoff 1990），同样的东西类聚在里面，不同的东西则在外面，例如汉语可以说“学生里面、老师之外”；(3)相同事物在时空线性序列上的连续出现：例如，旅客一个接着一个走出机场大门、话从嘴里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说出来。除此之外，同类事物在一定构型中的复现还能自然地引出一个量的维向来。我们知道，零和一都是客观的量概念，但虚空（零）及单个的物体（一）在概念世界内难以引发主观上对量的意识，量的意识须由同质的两个以上物体在同一物理空间或概念空间中共现而引发。例如，在特定空间内出现一个苹果，感知的焦点可定位在各种不同维向上，如苹果的颜色、形状、气味等，这些都是质的维向。若在相同域内出现两个苹果，首先感知的仍是质上的各个维向，由这些维向上的特征而判断出其同质关系，已感知的质上的维向继而可退隐为背景（background），而由同质物体的出现引发出量的维向，并进入前景（foreground）。在此，物体的同质性是一个关键。一个苹果和一个梨共现时，在较低的范畴化层面量概念没有被凸显，而当它们在一个更高的层次上被视为同质物体（都是水果）时，量的维向才被引入（“两个水果”）。

上述三种模式加上由它们引发出来的量的观念，正好能概括包括汉语在内的多种语言里体词性成分重叠式的核心意义。普通话少数单音名词、多数单音量词及数量词能够重叠，它们可表达如下一些意义：(1)单音形式的重叠作主语表遍指，即一定范围内的全部或每一，如“人人”“家家”“个个”“次次”。(2)数量词部分重叠作定语时可表事物数量多，如“一串串葡萄”“一阵阵掌声”。(3)数量词全重叠式做定语时除多量义外，还表示事物在一定空间构型内集聚排列，如“一箱一箱的药品”“一堆一堆的篝火”。(4)数量词重叠作状语可表示动作连续性的多次重复，如“一趟一趟地去”。(5)数量词重叠作状语可表“逐一”的意思，如“一首一首地唱”“一口一口地吃”。这几种意义的共同点是都包含多量的观念，即表相同事物或动作在量上的重出或增加，这显然是“类同物复现”这个高层模式的体现。其差异与所对应的低层模式相关，如意义（1）基于模式（2），意义（2）（3）基于模式（1）和（2），意义（4）（5）基于模式（3）。必须指出的是，上述认知模式本质上还是抽象的，它们只是提供了各种具体意义的基础，而具体意义的形成还与概念化过程中的认知取向以及形式-意义对应的任意性等因素有关。因此，同样一个高层模式在不同语言中及同一语言里可显现为几个低层模式，同一低层模式可以进一步实现为不同的意义，尽管这些意义都有一个相似的基础。将普通话与方言及其他语言的体词重叠意义作一个比较便可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体词重叠式的意义在普通话及方言里都是以遍指义为最常见，故在此以这一意义的基础模式（2）为例加以分析。在这一模式下，名词、代词、量词等体词的重叠式在各种语言里所表达的意义至少有以下几种：(1)表简单的复数义，如 Samoan、Papago、Tigre 语（Moravcsik 1978）；(2)表形形色色的同类事物的复数义，如马来语（Kroeger 1989）；(3)

表仅限于同类事物，排除他类，如印地语、孟加拉语的“妇人妇人”指“只有妇人，不包括男人”（Abbi1992）；（4）表全体或每一个，如汉语、彝语、苗语、景颇语、Pacoh、Tagalog、Yoruba 等（Moravcsiki1978）；（5）表多量，如汉语、Amele 语（Roberts1991）、壮语、台湾卑南语；（6）表同类事物的不定量“某个、某些个”，如 Khasi、爪哇语（Moravcsik1978）、景颇语（戴、徐 1992）。这些意义的基础正是相同事物在概念空间内形成类聚。用 Langacker（1987）的术语说，这个意义模式可视为一个基式（base），它提供了一个可供心智操作的范围，在它之上可加以不同角度的勾勒（profile）。例如，从质的角度看，任何同类事物都不是完全等同的，若在“类同物复现”的基式上勾勒相同事物的个体差异，则体现为意义（2）；同质事物的类聚作为一个隐喻的“容器”，它的外面是异类事物，若勾勒的是类的边界，则出现意义（3）。从量的角度看，类同物复现的基式引入量的观念，在此之上对量的实质可进行不同的勾勒，形成上述意义差别，如体词重叠既可表无标记的复数量，又可表有标记的复数量如全称量、多量、不定量等。这说明，重叠作为量观念的像似符，它在更高的层次上引入的是一个抽象的量模式。这种抽象性是语言符号的本质特性所决定的。两个形式的叠现若只能标示两个相同的事物，则重叠带来的是绝对的像似意义，但如前所述，自然语言很难容忍这种高度的像似性，我们无须在指称十个相同事物时将代表此事物的名词重叠十次。二叠的重叠形式一方面是像似的，这表现在它引入的量关系上，另一方面又是抽象的，表现在它引入的不是绝对的量，而是一种图式的量关系。二叠式在此像似地反映了所指物的复现，而复现究竟带来怎么样的量特性，则可显现相当的差异。

汉语方言里的某些特殊的重叠意义可进一步说明量模式的抽象性。有些方言里的体词重叠式可表达两种很特别的意义：（1）量词重叠表事物的维量增大，如信宜话量词变声重叠式“一桶桶水”意为“一大桶水”（唐志东 1984）。（2）方位词重叠表极处，如潮阳话“街尾尾、巷顶顶”表街巷的尽头、极端（张盛裕 1979），厦门话“边边、尾尾”表极边缘处、最末端处（周长楫 1991），信宜话“后后、上上上”表“很后面、最上面”，昆明话“那那边、中中间、高高上”意思是“最那边、最中间、最上面”（张宁 1987）。这两种意义根本就没有涉及所指物的复现（“一桶桶”指的只是一桶，“边边”不是指有很多边），它们反映的不是所指物复现带来的外在数特性，而是单个所指物本身的内在量特性。将普通话和信宜话的“一桶桶水”比较一下就可以看出，前者“桶”的重叠体现了“桶”的数特性，即很多个“一桶水”；后者同样是“桶”的叠现，但指的不是桶数，而是“一桶水”本身的量。这里涉及的是认知域的转变。体词重叠式最原型的意义，按 Lakoff & Johnson（1980）的描述，是“一个名词代表某类事物中的一个，更多的这个名词代表这一类中更多的事物”。这是形式数量（quantity）的增多反映形式所代表的事物数量的增多（可用符号描述为 $xx \rightarrow x' x' \dots$ ），前面提到的体词重叠的各种意义都是如此；而信宜话的上述重叠式是用形式的增多代表同一事物的维量（dimension）的增大（即 $xx \rightarrow X'$ ）。由数量多到维量大，这是以同构为基础的隐喻性的引申。上面第（2）种意义是重叠带来的量观念在另一个方面的抽象。方位本来既无数量特性，也无维量特性，但由于它多带有相对意义，可以分割和延展，故方位词和具有相对意义的形容词一样，可以计量其“程度”，这表现在不少语言里的方位词可与表程度的副词结合，如普通话里方位词可以用程度副词“最”“更”之类修饰，如“最前边”“最尽头”“更里面一点”，英语也有“southernmost、upmost”（最南端、最上面）之类说法。如前所说，重叠引入一个抽象的量维向，它可以具体实现为极量，而由极量义到极端义同样也是极

其自然的认知域的隐喻性转换，故闽南话、昆明话方位词重叠的意义就不难理解了。

现在再来看形容词的重叠。前面提到的“类同物复现”的高层概念模式同样可以解释形容词重叠式的基本意义。形容词表示性质，性质在概念领域里是无界的（unbounded），故不可称数（“*三个红”），但可有程度差别，而程度是可以计量的（“很红”）。这样，由重叠形式引入的量的观念在此可具体体现为与程度有关的主观量。在普通话里，形容词重叠式具有如下一些特点：（1）不含程度意义的绝对形容词如“假、错、横、竖”之类不能重叠。（2）形容词重叠式不能受程度副词修饰，如“*很小小”。（3）不能带程度补语，如“*小小得很”。（4）不能出现在比较句里，如“*我比他高高”（参见郑良伟 1988）。这些特点清楚地显示了形容词重叠包含的程度量观念。按 Lakoff & Johnson（1980）的归纳，形容词重叠式也是“形式越多，内容就越多”的导管隐喻的体现，即“形容词代表性质，更多的相同形容词代表更多的相同性质”，故这种重叠式多表强调的增加或程度的加强。问题是，正如 Moravcsik（1978）和 Abbi（1992）等学者注意到的，各语言中形容词重叠式传达的量概念并不仅仅限于指数量或程度的增强，它也可指其减弱，甚至在同一语言里重叠既可表达多量、强化，也可表达少量、弱化，如泰语（“dii-dii好好”意为“非常好”，“kaw-kaw老老”意为“有点老”）。汉语也是如此。普通话有三种形容词完全重叠格式，即性质形容词的单音节 AA 式（“大大的”）、双音节 AABB 式（“漂漂亮亮的”）和状态形容词的 XAXA 式（“雪白雪白的”）。性质形容词的 AA 及 ABAB 重叠式说明动作（即作状语和补语）时带加重、强调意味，修饰说明事物时（即作定语、谓语）表轻微的程度（朱德熙 1956）；状态形容词的 XAXA 式在任何位置都表程度的加强。如前所述，这种形式数量增多，而意义的量却可增可减的现象是否与重叠动因的解释相悖？我们认为对方言里形容词重叠式意义类型的考察有助于解决这个问题。

严格地说，形容词重叠式在原式基础上增加的意义起码有三类：一、原式表达的事物的性质在重叠式里有所增减，这是性质的程度量的变化；二、性质的程度在重叠式里没有增减，但说话人对这种性质的强调的量有所增减；三、跟原式相比，重叠式可多出某种感情色彩。这里的第三类意义与本题关系较远，我们暂不考虑。前两种意义时常迭加在一起，不易分开，且无论哪一种量的增减都与像似动因相关，故我们在此不作区分。下面我们将一般所描述的“程度增强、性状加深、意义强化”之类意义通称为“增量（augmentation）”，反之则称为“减量（attenuation）”。根据我们看到的材料，就形容词重叠式的意义而言，汉语方言只有两种基本类型：完全没有表减量的，既有表增量的也有表减量的。前一种情况比较少见，例如忻州话，张光明（1992）介绍了这种方言的 12 种形容词重叠格式，完全没有提及有表减量意义的。其形容词 AA 式无论在何种语法位置上都表示程度的加深。绝大部分方言是后一种情况，其重叠式至少可有以下几种类型。（1）同一重叠构型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由句法位置决定。例如北京话。又如五华客话，其“AA 里”格式单用时及作谓语、补语时表减量，作定语、状语时表增量（李作南 1981）。（2）基本形式相同的重叠格式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具体表增还是表减则由其粘附成分以某种像似的方式决定。如前面提及的横县话的情况。（3）基本形式相同的重叠格式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由其粘附成分或超语段成分以某种非像似的方式决定。粤语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如广州话单音形容词重叠式前变调的“A'A”式表增量，后变调的“AA' [tei]”式表减量。张洪年（1971）认为前一形式中的附缀成分“[tei]”本身负载“略、稍”的意思，朱德熙（1993）认为前一形式中的 35 调为表小

称义的高变音。张洪年的说法在其他某些粤方言里可得到印证，如广西平南白话的“AA”式和“AA[teɪ]”式都无变调，而后者表减量（刘村汉、肖伟良 1988）。广东阳江话表增量的“AA”式和广州话一样，前字变调，表减量的“AA子”不变调，减量义可能由后缀“子”带来（黄伯荣 1989）。朱德熙的说法也可得到一些粤方言的支持，如广西玉林话不变调的“AA[teɪ]”表“过分A”，后字念小称变调 24 的“AA'[teɪ]”则表“有点A”（张敏、周烈婷 1993）。粤语之外也有不少这类方言，如四县客话的“AA”式带“很”的意思，带词尾的“AA[e]”式则含“有点”的意思（罗肇锦 1988）。永定下洋客话的“AA”式带“很”义，而“AA子”式则因子尾的缘故而表程度减轻（黄雪贞 1982）。（4）增量和减量分别由不同的格式表示。根据刘丹青（1986），苏州话状态形容词的重叠式凡是实语素在开头的（如 AXX“硬蹦蹦”）都是弱化式，所表程度较弱；凡是实语素在后的（如 XXA“蹦蹦硬”）都是强化式，所表程度较强。又如广西廉州话的附缀重叠形式的“AZZ”式和“AAZZ”式表增量，而“AYAY”式表减量（蔡权 1990）。还有不少方言也有类似情况，此不赘述。

根据上面的观察，我们可尝试提出以下两条普遍规律。

一、若某个语言/方言的形容词重叠式有表减量的，则一定也有表增量的。此规律不可逆。

二、若表增表减之别仅仅体现在形式的标记性上，则表增量的是无标记的，表减量的是有标记的。

这两条规律能否成立还有待更多语言的核实，不过至少在汉语方言里还未见例外。将这两条规律合起来，可以得到一条总的规律，即形容词重叠式表增量是无标记的关联(unmarked correlation)，表减量是有标记的关联（关联的标记性问题参见 Croft 1991）。这一规律还可以得到汉语之外语言事实的支持。根据 Abbi（1992），表增量的修饰语重叠式分布在印度半岛几乎所有语言里，既可为名词的修饰语也可为动词的修饰语；而表减量的则仅出现于某些印度-雅利安语言里，且只局限在作名词修饰语，表味觉和颜色的某些形容词中，不出现在动词修饰语里。二者在地理分布和语法分布上的差别正清楚地显示了表增量的形容词重叠式的无标记的特性。也就是说，形容词重叠式可以表减量，但其缺省的情形（by default）是表增量。下面我们要说明，这一特征有着深刻的认知基础。

前面说过，形式的重叠与其说是引入绝对的量，不如说是引入某种较抽象的关系性的量观念。上面提及的重叠式都是二叠式，即包含两个相同（或大致相同）的形式元素 xx，其原式则只包含一个元素 x。在概念世界里，一个实体和两个相同实体的对立数量认知上可具有两个层次上的效应，即量化效应和多量效应。量化效应指的是两个相同实体在同一认知域中的显现可引入“二”和“一”的对立，这种对立引入有关此实体的量的维向。根据 Greenberg（1978）对人类语言数词系统普遍特征的考察，“零”从来就不是任何自然语言数目系统中的计数成分，当指称一个包含“零”个成员的空集合时，自然语言不用数词结构，而只用否定结构。在任何语言中，“零”都对应于“没有”，而从“一”到无穷大都是“有”。试比较汉语句子“桌上有五本书/桌上有一本书/*桌上有零本书/桌上没有书。”显然，“一”引入“有”的观念，是“有”的起点。由于量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单个实体在“零”无法充任其参照点的情况下，不能引入量观念，故“一”不是“量”的起点。“二”才是量的起点，从“一”到“二”引入的才是“量”的观念。换言之，“零：一”对立引入“无”和“有”的对立，而“一：二”的对立引入“无量”和“有量”的对立。当然，数目“一”也可被看

作一种量,但这种量概念不是它本身带来的,而是以“二”作为潜在的参照点时才出现的(代表“无”的“零”无法作为参照点)。当人们意识到一,实际上其前提是二的存在。Greenberg (1978)指出,在绝大多数存在名词数范畴的语言里,数形式显现的是一种二元对立,即单数和复数。其分界线是“二”,即单个实体(“一”)为单数,而从两个实体(“二”)开始直到无穷多个实体都一样是复数。这个事实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二”是量维向的触发物(trigger),我们可将“二”称作量观念的引得符(index)。因此,两个相同实体的出现可引出对量的意识,并可在具体条件的操纵下实现为对“多量”和“少量”的意识。换言之,由“二”引入的量维向同时为多量和少量莫下了基础。在量化效应的基础上产生的另一重效应是多量效应,它指的是由“一”和“二”的对立引入的量关系最自然地显现为一对多的关系。“二”引入量维向之后,“一”亦成为量概念,这两个量中“二”恒多于“一”。在“多于”关系式 $x > y$ 中,尽管给定任何非零的 y ,只要 $x \geq y + 1$ 就可以满足,但若要用最小的数目表达多于关系,则必须 $y = 1$,而 $x = y + 1 = 2$ 。这样,“二”就成为最经济的“多量”引得符。

由于语言形式可视为实体的隐喻,任何形式的二叠都会像实体的复现一样引起上述两种效应,故形容词二叠式的两种意义和二叠形式引起的效应之间可建立起整齐的图式像似关系。前面说过,形容词重叠式的基式必须含有量的观念,但这里的量是其意义的量,而不是其形式的量。也就是说,单个形容词含量却不表量,正如任何单个实体不表量一样。若要对它代表的性质进行量上的勾勒,则必须借助其他手段将量引入。例如,若用非像似的手段,则可用本身含有量意义的副词去限定,而由限定成分的具体量意义决定要表达的量的增减(如“很红”“有点儿红”)。由于形式的复现同样可引入量观念,重叠便可成为另一种手段。形式的二叠会使形式本身带上量,其量化效应带来的是某种抽象的量模式,它既可与增量相容,也可与减量相容。这就保证了量的增减意义可对应于相同的二叠构型。汉语及其他各语言里形容词二叠式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的事实由此可得到合理的解释。至于二叠式以表增量为常,则显然是相同形式复现带来的多量效应的作用结果。在二叠形式基于量化效应而出现的增减两种意义中,增量意义的无标记特性和以下诸因素相关。第一,从形成过程看,减量义和二叠形式之间的联系是间接形成的,即不存在任何认知途径使得二叠形式直接蕴含减量义,这种意义首先必须经过由量化效应带来的抽象量模式的中转,然后才能得出。而增量义和二叠形式之间的联系是直接的,这是因为二叠式普遍理解为由单个的基式经一次性迭加而成,其构型过程便蕴涵了增长意义。第二,增量是无标记的人类计数方式。若对数个实体进行计量,人类会由“一”开始逐步迭加计算,而非“倒数计量”。第三,在由表多形式和表少形式构成的二元对立中,前者普遍是无标记的。例如自然语言对量提问时多用多量的形式,如“多长”“多大”“多高”。

综上所述,形容词二叠式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的特性是与同质实体二度迭现引发的量化效应密切相关的,而同质实体的二迭还可带来多量效应,这进一步与形容词二叠式以表增量作为其无标记的意义相关。上面提到,“二”是最经济的“多量”意义的引得符,但“二”引入的量模式还可涵盖“少量”义,故“二”不能排他地引入多量模式。回到概念领域,若在类同物复现的模式中加进“三”的概念(即代表三个相同实体的复现),情况就不同了。由于“三”一定蕴涵“二”(有三个实体是相同的,则其中任何两个亦必相同),这意味着同时涵盖多量和少量的量维向已经由“二”引出,故在“二”基础上的“三”只能引入多量的

模式，且这种量模式是排他性的。其理据如下。“二”可以是多量观念的引得符，这是因为“二”恒多于“一”，但使得“二”成为“多”的符号的基点“一”本身不能离开“二”而成为自足的量概念，因而“二”作为“多量”的符号是不自足的。“三”恒多于“二”，而使得其为“多”的基准“二”本身是自足的量概念，故“三”是自足的多量符号。因此我们可以说，“一”引入“有”，“二”引入“量”（包括“少量”及非排他的“多量”），“三”则引入绝对的“多量”。和上面提到的“二”一样，自然语言在涉及到量关系的时候，“三”也是一个重要的关口。例如，语言中最复杂的名词数范畴系统是三元单数/双数/复数系统，其中指涉三个或三个以上实体都毫无分别地使用复数。各语言形容词的级范畴也多是三分，指涉三个实体时才能使用最高级，三个以上则与三个没有分别。回到重叠形式，当一个语言除了二叠式之外还使用三叠式时，基于上述理据我们可作出如下几点推测。若它们能够成立，则我们对类同物复现模式所作的认知阐释也就能得到证实。

假设一：语言中的同一重叠式既能表达多量也能表达少量的只限于二叠式。

假设二：三叠式只能表多量。

推论一：不存在这样的语言，其中有三叠式但没有二叠式。

推论二：某个语言里若用二叠式表多量，且存在三叠式，则三叠式表极量。

我们目前看到的语言材料都证实了这些假设。汉语普通话及方言里表减量的形容词重叠式都是二叠式。Key (1965)、Wilbur (1971)、Moravcsik (1978)、Abbi (1992) 等人提及的各语言重叠式中表减量者也都是二叠式。假设二及其推论在汉语方言里可得到毫无例外的证实。以下方言里都有形容词三叠式“AAA”：闽语的福州话（郑懿德 1988）、厦门话（袁家骅等 1982）、台湾话（杨秀芳 1991）、永春话（林连通 1982）、晋江话（甘于恩 1992）、漳州话（马重奇 1995）、大田话（李如龙、陈章太 1991），粤语的广州话（高华年 1984）、阳江话（黄伯荣 1989）、信宜话（唐志东 1988）、广西平南白话（刘丹青 1988）、廉州话（蔡权 1990），客语的四县话（罗肇锦 1988），官话的徐州话（李申 1985）。这些方言里的三叠式都是表极高量或最高量，被上述作者描述为表“极量”“最高级”“程度最高”“极度”等。而且这些方言里都有形容词二叠式，其中多数可表增量和减量两种意义。值得注意的是，有些方言里的三叠式还体现了 Zhou (1993) 所说的“物理像似性”，例如阳江话的 AAA 式的第一个音节变调，且长得多，音长这种物理量在此和意义上的多量形成像似的对应。

现在看动词重叠式。从俞敏 (1954)、范方莲 (1964) 到郑良伟 (1988)，汉语语法学家几乎一致同意汉语的动词重叠式含有一种量的观念，即表示动作的量。朱德熙 (1982) 将动作的量分为时量和动量两类，前者指动作延续的时间长短（如“一会儿”“一天”表示时量），后者指动作反复次数（如“一次”“一遍”表示动量）。普通话动词重叠式的核心意义便是表时量短和动量小。前者的例子如“陪我聊聊天。（=聊一会儿天）”“晚上我一般只看看电视，听听音乐。（=看一会儿电视/听一会儿音乐）”后者的例子如“你试试这个。（*试一会儿这个/试一次这个）”“这顶帽子太小了，你戴戴看。（*戴一会儿帽子/戴一次帽子）”。由此可知，普通话动词重叠式包含的两个基本语义元素便是 [+延续] 或 [+反复] 及 [+少量]，其他意义如“尝试”“轻微”“轻松悠闲”“语气婉转”等只是其基本意义引出的伴生意义。

首先，动词重叠式意义的基础便是其代表的动作的 [+延续] 或 [+反复] 特征。这最明显地体现在重叠式对动词的选择限制上。由于这个问题涉及很多复杂因素，本文不拟深谈，仅在与本题相关的方面作一个不严格的简单勾勒。从概念上看，若将动作从能否延续及能否反

复这两个角度去分析,可大致分出以下三种动作的类:(1)能够延续,能够反复的动作,如“吃”“看”“睡”“坐”“学”“笑”“洗”“穿”等;(2)不能延续,但能够反复的动作,如瞬间的动作“眨”“关”“碰”“见”“插”“摔”等,或动作在短时间完成,作为其结果的状态可持续下去,而类似动作可再度出现的动作,如“戴”“放”“挂”等;(3)既不能延续,又不能在短时内反复出现的动作,如瞬间完成而通常又只能发生一次的动作“死”“上吊”“结(婚)”等,产生瞬间状态变化的动作“懂”“忘”“明白”“批准”“发现”等,包含结果意义的动作“看见”“打开”“缩小”等。再从形式上看,不能重叠的动词正是那些表示既不能延续又不能反复的动作的第(3)类动词(*死死”“*上上吊”“*忘忘”“*懂懂”“*看见看见”“*回去回去”),而表能够延续和/或反复的动作的动词若满足其他一些相关因素的要求(如具备[+自主]特征等),则一般都能重叠。能够重叠的动词在表第(2)类动作时,其重叠式一般表示动量,如“眨眨眼睛”“见见朋友”“戴戴这顶帽子”;在表第(1)类动作时,其重叠式通常既可表时量也可表动量,如“你在这儿坐坐”(表时量),“这张椅子很硬,你坐坐就知道了”(表动量),“她只能洗洗衣服,做做饭”(表时量),“这件衣服很薄,洗洗就洗破了”(表动量)。

其次,动词重叠式含有的量特性清楚地体现在它不能带动词原形能带的时量及动量宾语上,也就是说,和形容词类似,动词重叠之后也带上了量的特性,故与其后的表量成分相互排斥。比较:“看几遍/*看看几遍”“坐一会儿/*坐坐一会儿”(郑良伟1988)。具体说,这种量特性表现为[+少量],在句法上表现为动词重叠式只能跟表少的副词及助词共现,例如,可以受表程度浅的副词修饰,如“稍稍休息休息”(张先亮1994),可以与表少的副词“只”和助词“而已”共现(如“只坐坐就走了”“看看而已”),不能与表多的副词“才”共现(如“*说说才明白”,但“说半天才明白”)(郑良伟1988)。

显然,动作[+延续][+反复]的意义特性和重叠形式之间的关系同样能用前述的像似模式去解释。重叠形式是同质实体的复现,动词重叠式的基底意义是同质动作的复现。动作的延续和反复虽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但它们在认知领域却有明显的相通之处。就反复而言,若把一个由固定边界约束起来的完整动作看作一个过程,则动作的反复可感知为相同的过程在时间轴上的再现,其中每一个过程之间都有可感知的间隔。根据Langacker(1987b),完成性的过程(perfective process)是有界的(bounded),可重复的;非完成性的过程是无界的,不可重复的。郭锐(1993)在分析汉语动词的过程结构时提出的无限结构、前限结构、后限结构都是Langacker意义上的无界结构。它们在真实世界特定的时间构型里是不能反复的,而恰巧具备这些结构的动词几乎都不能重叠,这清楚地显示了形式的重复和动作的重复之间的像似关系。至于延续的动作,我们可借用Langacker(1987b)描述动作认知模式的术语将它们认知结构上的特性表述如下:

$$a. [\{S_1/t_1\} p_1 \{S_2/t_2\} p_2 \dots \{S_{n-1}/t_{n-1}\} p_{(n-1)} \{S_n/t_n\} p_{(n)}] P$$

$$T \text{-----} \rangle$$

在此,小写的t代表感知的时间(conceived time),大写的T代表在认知过程中进行处理的时间(processing time)。P代表有可感知边界(即可察觉的起点和终点)的过程,p代表无可感知边界的过程,“[]”代表这种边界。根据Langacker的分析,我们在认知一个事件时,是在T这一时间轴上对发生在某一感知的时间t上的某种关系作次第的扫描(sequential scanning)。这样,一个延续的动作P1便可描述为:在某一处理时间T_i我们

感知到出现在时间 t_1 的某个状态 S_1 ，在另一处理时间 T_2 我们感知到出现在另一时间 t_2 的某个状态 S_2 ，依次，在时间 T_n 我们可感知到出现在时间 t_n 的某个状态 S_n 。由于 S_1-S_n 都出现在同一有界范围之内，感知到的出现在某个时间 t 的某个状态 S 便构成一个完整过程 P 的一个子过程 p 。各个子过程有时是内部同质的 (homogenous)，如“睡”，但更多情况下是异质的，如“吃”。不过，子过程是否同质在此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它们与全过程之间的关系是等值的。若借用 Dowty (1986) 用真值条件分辨动作结构的观念，我们可以说，若全过程为真，则各子过程亦为真。也就是说，若整个动作是“吃”，则其每一个子过程 (尽管是异质的) 也是“吃”。这样，延续的动作和反复的动作之间的共同点就在于，二者都被感知为相同过程的复现。只不过在前一种情况下复现的是某个有界过程中的子过程，且其间没有可感知的边界，它们在等值的意义上是相同的；后一种情况下复现的是全过程，且有可感知的边界，它们在同质和等值的意义上都是相同的。这里分析出来的共同点可以得到汉语里某些语法现象的独立论证。例如，动词在表延续和表反复时都能带“着” (如“他眨着眼睛…”“他吃着东西…”)，都能受“不停”“不断”“一直”等表持续的词语修饰 (如“他一直在眨眼睛/他不停地眨眼睛”“他一直在吃东西/他不停地吃东西”)。

现在要回答的是张 (1997) 注意到的 Zhou (1993) 提出的一个棘手的问题：为什么普通话动词重叠表达的量是少量而非多量？张 (1997) 提出多方面的理由说明，Zhou (1993) 从这类重叠式的轻声模式着眼，并不能很好地解答这一问题。其实，我们可以同时从语言特性 (language particular) 的角度和语言共性的角度对这个现象作出更为合理的解释。前一个角度提供的是历时的解释，后一个角度提供的是共时的解释。

现代汉语的动词重叠式原本并非重叠，而是动词带动量的同源宾语 (cognate object) 的动宾结构。王力 (1944)、太田辰夫 (1957)、范方莲 (1964)、赵元任 (Chao 1968) 等人都相信“ V_1V_2 ”式是从“ V_1-V_2 ”式省略“一”演化而来。现代汉语的“ V_1V_2 ”式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可换为“ V_1-V_2 ”，其意义和功能没有多少变化，这也提示了二者的渊源关系。“ V_1-V_2 ”式一般都可置换为意义大致相同的“动词+动量/时量宾语”式，如“看一看”可换为“看一下”“看一会儿”，其句法表现也大致类似，故朱德熙 (1982) 把“ $-V_2$ ”也算作动量/时量宾语，其中 V_2 被看作动词用为动量词。动词借用为计量单位，这在汉藏系语言里并不少见。例如，哈尼语作为一种 OV 型语言，其一般的动量宾语式为“动量词+动词”，如“niq lavq diq (二-下-打) 打两下”；这种语言也有借动词为动量词的形式，如“qiq diq diq (一-打-打) 打一下”，“qiq dev dev (一-砍-砍) 砍一下” (李永燧 1980)。哈尼语没有类似汉语的动词重叠式，其“ $-VV$ ”式正象汉语“ VV ”式的前身“ $V-V$ ”式。根据范方莲 (1964) 对起自《朱子语类》的 180 万字的近现代汉语文献的考察，确有充分的理由在动词重叠式和“动词+动量/时量宾语”格式之间建立起历时联系来。第一，最早的“ V_1-V_2 ”式出现在宋代，这时尚未见“ V_1V_2 ”式 (如《朱子语类》)，它是在元代之后才出现的。早期“ V_1-V_2 ”式比“ V_1V_2 ”式多，从明代开始不含“一”的“ V_1V_2 ”式就越来越多 (太田 1956, 范 1964)。这两种形式出现的顺序及比重的变化为“ V_1V_2 ”式由省略“一”得来的说法提供了证据。第二，近代汉语的“ V_1-V_2 ”式和一般的动量组合在句法表现上有不少平行之处，例如， V_1 后都可插入“这”，如“跪这一跪” (《元曲选二》) “打这一会” (《朴通事》)；都可将动词的宾语放在 V_1 后，如“吓他一吓” (《京本通俗小说》) “喝那厮一声” (《清平山堂话本》)；“ $-V_2$ ”在否定句中可前置，如“一动也动不得” (《初刻拍案惊奇》)，而动量词也可如此

前置，如“一声也不吭”。这些特点都清楚地显示了“一 V₂”的动量宾语性质。此外，V₂之前除了“一”之外还可有其他数词，如“点了两点”“撒了几撒”“跳了四跳”，但最多的还是表不定少量的“一”、“两”和“几”。有鉴于此，我们认为现代汉语的“VV”式确为动量宾语式“V—V”省略“一”而来，这种省略在一般的动量宾语式中也时有出现，如“等会儿”“吃点儿”，但由“V—V”式省略“一”得到的“VV”式在构型上和其他词类中的重叠式相同，故更容易凝固为一种新的构造。必须指出的是，近代汉语的双音节动词同样能构成“V—V”格式，如“整理—整理”（《元曲选二》）“引见—引见”（《西游记》），故双音动词的重叠式也可看作由动宾式省略“一”而来。最初的“V₁V₂”式仍为动量宾语式，这表现在其间可插入代词宾语形成“V₁NV₂”格式，如《西游记》的“救我救儿”，《醒世姻缘传》的“陪他们陪”。其后这种格式经历了重新分析（re-analysis）的过程而成为重叠式，其标志应是“V₁NV₂”格式的消失。作为动词重叠式的前身，动量宾语式“V—V”里的“一 V”最早是表“一次动作”这样的固定量，由“一次”义引申出“少量几次”及“短时”的意义，并成为这种格式的主要意义。动词重叠式所含的[+少量]特征显然来自其前身所含有少量义。

从共时的角度看，由于动词重叠式是一种二叠式，而二叠形式本身具有既可表增量又可表减量的量化效应，它在动词重叠式和形容词重叠式里的体现是类似的。也就是说，即便上述历时因素不为动词重叠式带来少量义，由于二叠形式本身具备表少量义的认知基础，它也完全有可能独立地与少量义相对应。前面提到，世界各语言里的动词重叠式多表动作的持续、反复及频度，它们所含的量一般为多量，如持续的时间长、动作的频繁、动作的习惯性、动作的强度大等（参见 Abbi1992），但也有些语言表达与此相反的量。例如，Quileute 语的动词重叠式可表少量，如“kwati（他试过）kwaya'.ti（他试了一下）”。他加禄语也是这样，如“magwalis（扫）magwaliswalis（扫一下）”（Moravcisk1978）。藏缅语里某些语言的动词重叠式可表动作轻微或时间短暂。例如景颇语里动词重叠式作谓语时有强调和加深动作行为的意义，作状语时则表动作行为是“轻微”的意义（戴庆厦、徐悉艰 1992）。基诺语的动词重叠式则表示动作时间短暂或试行的情态（盖兴之 1986）。这些语言的动词二叠形式不一定和动量宾语式有关联，但仍可表少量。另一方面，在那些有动词三叠式的语言里，三叠式却都只能表多量，例如台湾话单音动词的“VVV”式表动量大，如“将门开开开（把门完全全打开）”（张振兴 1983）。由此观之，和形容词一样，动词重叠式中也只有二叠式是与少量义兼容的。这样，汉语动词二叠式的少量义可以同时从共时、历时两个角度得到说明：历时地看，动量宾语式本身包含的少量义为动词二叠式提供了语义输入，共时地看，二叠式本身的量化效应为这种少量义的留存和巩固提供了认知基础。

最后，汉语里还有另一种所谓的动词重叠式，即 AABB 式，如“来来往往、说说笑笑、哭哭啼啼、摇摇摆摆、打打闹闹、进进出出、拉拉扯扯、修修补补”等，表示相连不断或频繁交错的动作。从动作的量上看，它负载的显然是某种多量意义。Zhou（1993）认为这也是双音动词的一种重叠格式，并将它与表少量的双音动词 ABAB 重叠式相提并论，认为它们在意义上的“多量”“少量”差异可由其节律模式得到解释。我们认为，这两种格式有着本质的不同，不能相比。ABAB 式是句法重叠，而这种 AABB 式只是构词重叠。其区别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ABAB 式是双音动词 AB 的重叠式，它们都可以还原为 AB；而 AABB 式则是由单音动词性语素 A 和 B 经过并列和重叠两个过程而形成的构词重叠式，相当多的形式无法还

原为 AB (例如“蹦蹦跳跳”“推推搡搡”“来来去去”), 自然不是由双音动词 AB 重叠而来。即使是那些似乎是由 AB 而来的形式(如“修修补补”“拼拼凑凑”“摇摇晃晃”), 我们也认为它们各自是独立形成的, 彼此没有倚变关系, 更何况有些 AABB 式和同形的 AB 动词基本意义并不相同, 如“来来往往”和“来往”不同, “拉拉扯扯”和“拉扯”不同。(2) ABAB 式能产性很强, AABB 式能产性极弱, 如可以说“修修补补”, 但不能说“修修理理”。(3) AABB 式的构成在句法和语义上有着一定的模式: A 和 B 之间是并列关系, 且它们同属于一个语义场, 必须是意义相近或相对的语素, 如“打、闹”“哭、啼”意义相近, “进、出”“来、往”意义相对。

动词 AABB 式这一特定形式和其特定意义的对应显然也可以从“类同物复现”的认知模式得出解释, 即 AABB 式也是一种图样式像似符。反复、持续义与重叠形式具有像似的关联, 这已经在上文得到充分的论证。而 AABB 式具有的表多量的反复、持续及交替意义, 也是与其具体构型相关的。“类同物复现”的模式在 AABB 里体现在以下四个层次上: (1) AA 和 BB 分别是完全同质的形式的复现; (2) 更进一步, AABB 式还包含了“同质构型”的复现, 即重叠构型二度出现; (3) 再进一步, 若把属于同一语义场看作“语义类型的同质”, 则 AABB 更反映了一种语义类型上的类同物复现; (4) 最后, 若把词性相同、结构并列看作“语法范畴的同质”, 则 AABB 还代表了语法层面上的类同物复现。综合上述四个特性, 我们可以把动词 AABB 式看作一种特殊的对称结构。若把一般意义上的对称结构如“XYXX”之类看作完全的“实体的对称”, 则上述 AABB 式是以第二、第三音节之间为中轴线的一种“构型的对称”, 即纯形式层面的重叠构型对重叠构型、语义层面上的同类语素对同类语素、结构层面上的并列关系。根据 Haiman (1985) 对对称的并列结构的研究, 在不少语言里这种结构可表动作的同时、持续及交替进行。汉语动词 AABB 式对应于动作的反复、频繁、交替意义, 其中的理据至此昭然若揭。

必须指出的是, 动词 AABB 式和既可表多量又可表少量的形容词 AABB 式具有不同的构造。我们认为后者不是二度加缀的产物, 即其重叠过程不应分析为“CVCV→CV_x+CV+CV_x+CV”。它实际上是一次加缀的产物, 或可分析为 CVCV 之间插入 CVCV 形式的中缀, 或分析为附缀形式 CVCV 以错位的方式加在原式 CVCV 之上。真正与动词 AABB 式相关的是邢福义 (1993) 所说的“形容词的 AABB 反义叠结”, 如“大大小小、长长短短、高高低低、明明暗暗”等, 以及名词性语素形成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前前后后、子子孙孙、上上下下”之类形式。这些形式都是不太能产的构词形式, 其成分 A、B 都是意义相近或相对的, 且 AA 和 BB 都是并列关系, 其节律模式也是相同的。整个格式表达的意义和动词 AABB 式一脉相承, 如都表多量, 表性状或事物的交错纷陈等。形容词性和名词性语素构成的 AABB 式和动词 AABB 式的高度相似性从另一个角度为我们上述动词重叠式的分析提供了很好的佐证。

三 结语

本文从类型学和认知语法的角度对汉语各类重叠式的形式意义对应作出了统一的解释, 这种解释不仅适用于汉语普通话和方言, 同时也具有一定的普遍有效性。重叠是汉语里尽人皆知的一个重要语法现象, 然而若不引入类型学的视野, 其中某些深刻的特点是难以发现的。Greenberg (1963) 以来的语言类型学家在定量描写方面对包括汉语在内的世界各语言里的普遍现象作了相当全面的研究, 以乔姆斯基为代表的形式学派更是以普遍语法的发现作为其

终极追求。然而，认知语法视界的引入使我们看到对普遍现象的归纳或对普遍语法的建构还远不是语言研究的终点，要对普遍现象作出解释，在一定程度上离不开对语言作为人类认知的产物及认知的工具的本质的认识。认知语法作为建立在非客观主义哲学基础上、不以形式化作为其基本诉求的一种研究路子，若没有具体语言事实及类型学证据的支持，其分析也极易流于主观臆测。我们相信，具体语言特性的分析、语言普遍现象的考察和认知语法观念的结合，或许能为语法研究开辟一条新路。

附注

- ①本文所谈的重叠是一种狭义的概念，其定义参见 Abbi (1992)。它不包括非句法重叠如叠音词“妈妈”“渐渐”及儿语和方言中的“杯杯”“棍棍”之类、复说 (repetition) 如“非常非常”“好，好！”等。
- ②朱德熙《潮阳话和北京话重叠式象声词的构造》(《方言》1982.2)、李如龙(1984)和刘丹青(1988)是显著的例外。朱文将类型学的视界引入方言重叠形式的考察。李文将闽语和苗、壮、傣、藏等语言联系起来考察，试图以重叠形式及意义的相似说明这些语言之间的系属、类型关系。刘文则偏重于考察汉藏语系语言中重叠现象的形式特征。
- ③ iconicity 这个概念素无统一的译名，有“临摹性”、“像似性”、“具象性”等几种译法。我们曾从叶蜚声先生译为“临摹性”(张敏 1996)，也曾译为“类象性”(张敏 1999)。本文现从沈家煊先生改译为“像似性”。
- ④ 有关概念可参见戴浩一 (Tai 1989)、张敏 (1998)。
- ⑤ 如吴语和闽语，参见刘丹青 (1986)，郑懿德 (1983)，张盛裕 (1979) 等。
- ⑥像似动因在人类语言结构中有着多方面的表现形式，参见 Haiman (1985) 和 Croft (1990)。就汉语而言，戴浩一 (Tai 1985) 提及的语序原则就是最明显的一类。Tai (1993) 还提出了汉语中的另外四类像似动因。

参考文献

- 闭克朝 1979 横县方言单音形容词的 AxA 重叠式，《中国语文》第 5 期。
- 蔡 权 1990 廉州方言形容词的特殊形式及其用法，《方言》第 4 期。
- 曹志耘 1987 金华汤溪方言的词法特点，《语言研究》第 1 期。
- 陈慧英 1979 谈谈广州话的形容词，《中国语文》第 6 期。
- 陈慧英 1982 广州方言的一些动词，《中国语文》第 1 期。
- 郑良伟 1988 台湾话动词重叠式的语义和语法特点，《中国语文》第 6 期。
- 崔建新 1989 锦话谓词的重言形式，《语言研究》第 1 期。
- 刀承华 1984 傣语德宏方言中动词和形容词的双音节后附形式，《民族语文》第 5 期。
- 邓少君 1994 广州话形容词表示程度差异的方式，《语文研究》第 3 期。
- 甘于恩 1992 晋江话单音形容词三叠式的连读变调，梁东汉等编《第二届闽方言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暨南大学出版社。
- 高华年 1984 《广州方言研究》，商务印书馆，香港。
- 黄伯荣 1989 广东阳江话的形容词，《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知识出版社。
- 黄伯荣 1990 阳江话动词的动态，詹伯慧主编《第二届国际粤方言研讨会论文集》，暨南大学出版社。
- 何耿镛 1981 大埔客家话的性状词，《中国语文》第 2 期。
- 侯精一 1988 平遥方言的重叠式，《语文研究》第 4 期。

- 李 申 1985 《徐州方言志》，语文出版社。
- 李永燧 1990 《哈尼语语法》，民族出版社。
- 李如龙 1984 闽方言和苗、壮、傣、藏诸语言的动词特式重叠，《民族语文》第 1 期。
- 李新魁、黄家教、施其生、麦耘、陈定方 1995 《广州方言研究》，广东人民出版社。
- 林连通 1982 永春话单音形容词表程度的几种形式，《中国语文》第 4 期。
- 刘丹青 1986 苏州方言重叠式研究，《语言研究》第 1 期。
- 刘丹青 1988 汉藏语系重叠形式的分析模式，《语言研究》第 1 期。
- 罗肇锦 1988 《客话语法》，学生书局，台北。
- 马重奇 1995 漳州方言的重叠式形容词，《中国语文》第 2 期。
- 马庆株 1981 时量宾语和动词的类，《中国语文》第 2 期。
- 马庆株 1988 自主动词和非自主动词，《中国语言学报》第 3 期。
- 沈家煊 1993 句法里的像似性问题，《外语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 施其生 1988 汕头方言动词短语重叠式，《方言》第 2 期。
- 太田辰夫 1958 《中国语历史文法》，蒋绍愚、徐昌华汉译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年。
- 谭邦君主编 1996 《厦门方言志》，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 汤廷池 1978 国语句法中的重叠现象，《语文周刊》1548 至 1551 期。
- 唐志东 1984 信宜话量词的音节重叠，《语言研究》第 1 期。
- 唐志东 1988 信宜方言前字变音重叠式，《语言研究》第 2 期。
- 万幼斌 1990 鄂州方言的儿化，《方言》第 2 期。
- 韦庆稳 1985 《壮语语法研究》，广西民族出版社。
- 韦星朗 1983 柳江壮语的后附加音节，《民族语文研究》，四川民族出版社。
- 邢福义等 1993 形容词的 AABB 反义叠结，《中国语文》第 5 期。
- 杨乾明 1988 温州方言的量词，《吴语论丛》，上海教育出版社。
- 杨秀芳 1991 《台湾闽南语语法稿》，大安出版社，台北。
- 杨祯海 1990 梧州话重叠式形容词，广西语文学会编《语言文学论文集》，广西教育出版社。
- 袁家骅等 1983 《汉语方言概要》，文字改革出版社。
- 袁毓林 1994 关于认知语言学的理论思考，《现代语言学：理论建设的新思考》，语文出版社。
- 张公瑾 1979 傣语德宏方言中动词和形容词的后附形式，《民族语文》第 2 期。
- 张洪年 1972 《香港粤语语法的研究》，香港中文大学，香港。
- 张盛裕 1979 潮阳方言的重叠式，《中国语文》第 2 期。
- 张 敏 1996 汉语句法的临摹性质-由定中之间的“的”说起，载 *The Proceedings of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hinese Computing ' 96*, ISS, NUS, Singapore.
- 张 敏 1997 从类型学和认知语法的角度看重叠现象，《国外语言学》第 2 期。
- 张 敏 1999 汉语方言体词重叠式语义模式的比较研究，载伍云姬主编《汉语方言共时与历史语法研讨论文集》，暨南大学出版社。
- 张 宁 1987 昆明方言的重叠式，《方言》第 1 期。
- 张双庆主编 1996 《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
- 周长楫 1991 《闽南话与普通话》，语文出版社。
-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 朱德熙 1956 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语言研究》。
- Abbi, Anvita. 1992. *Reduplication in South Asian Languages: An Areal, Typological and Historical Study*. New Delhi: Allied Publishers.
- Bolinger, D. 1977. *The Form of Language*. London: Longmans.
- Bybee, J. L. 1985. *Morphology: a Study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Meaning and For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Bybee, Joan, Revere Perkins and William Pagliuca. 1994. *The Grammaticization of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omrie, B. 1981. *Language Universals and Linguistic Typolog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roft, William. 1990.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roft, William. 1991. *Syntactic Categories and Grammatical Relations: the Cognitive Organization of Informa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Dixon, 1980. *The Languages of Austral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riedrich, P. 1979. The symbol and its relative non-arbitrariness. In *Language Context and the Imagination*, selected by Anwar S. Dil,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Givón, T. 1984. *Syntax: A Functional-Typological Introduction*. (Vol. I)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Givón, T. 1995. *Functionalism and Grammar*.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Greenberg, J. H. (ed.) 1963. *Universals of Language*, Cambridge: The MIT Press.
- Haiman, John. 1985a. *Natural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iman, John (ed). 1985b. *Iconicity in Syntax*.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Hawkins, J., ed. 1988. *Explaining Language Universal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 Heine, B., Claudi, U. and Hünnemeyer, F. 1991a. *Grammaticalizat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Heine, B., Claudi, U. and Hünnemeyer, F. 1991b. From cognition to grammar: evidence from African languages. In Traugott and Heine, eds.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Hiraga, Masako K. 1994. Diagrams and metaphors: iconic aspects in language. *Journal of Pragmatics* 22.
- Hsieh, Hsin-I. (谢信一) 1989. Time and imagery in Chinese, In Tai and Hsueh eds. (1989).
- Jakobson, R. 1965. Quest for the essence of language. *Diogenes* 51.
- Key, H. 1965. Some semantic functions of reduplication in various languages. *Anthropological Linguistics* 7.3. part 2.
- Lakoff, George. 1987. *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Mind*. Chicago &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akoff, George & Mark Johnson. 1980.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oravcsik, Edith A. 1978. Reduplicative constructions. Greenberg J. (ed.) *Universals of Human Language*. Vol.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Peirce, Charles. 1932. *Philosophical Writings*. Vol.II.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oberts, John R. 1991. Reduplication in Amele. In Tom Dutton (ed.), *Papers in Papuan Linguistics* No.1.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 The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 Rudzka-Ostyn, B. (ed.) 1988. *Topics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Sapir, E. 1921. *Languag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Speech*.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 Sweetser, E. 1990.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al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ai, James H.-Y. (戴浩一) 1989. Toward a cognition-based functional grammar of Chinese. In Tai and Hsueh (1989) .
- Tai, James H.-Y. and Frank F.S. Hsueh (eds). 1989. *Functionalism and Chinese Grammar*.
- Tai, James H.-Y. 1993. Iconicity: motivations in Chinese grammar. In *Current Issues in Linguistic Theory: Studies in Honor of Gerald A. Sanders*. Mushira Eid and Gregory Iverson (eds), Amsterdam: John.
- Talmy, L. 1988. The relation of grammar to cognition. In Brygida Rudzka-Ostyn (ed.) 1988. *Topics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Taylor, J. 1995.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2n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Verhaar, J.W.M. 1985. On iconicity and hierarchy. *Studies in Language* 9.1.
- Zhang, Min (张敏). 1994. Iconicity and word order change in Chinese. In Jose Camacho & Lina Choueiri (eds.), *The Proceedings of the 6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Vol. II.), GSIL,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Zhou, Minglang. 1993. Iconicity and the concept of time: evidence from verb reduplication in Chinese. *CLS* 29.

(张 敏 香港科技大学人文学部)